

第三章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 采购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960,844.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960,844.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C07990000 其他生态环境保护 和治理服务	圣莲岛红火蚁根除服务	1.00 (项)	960,844.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圣莲岛红火蚁根除服务	1.00 (项)	960,844.00	总价	无

★注：本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供应商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	--------	------	------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 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圣莲岛红火蚁根除服务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不涉及

3.3. 服务要求

3.3.1 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省、市红火蚁监测与防控技术规程，通过采取一系列科学合理的监测、防治技术和封锁检疫措施，对遂宁市圣莲岛全域（约 2280 亩）红火蚁实施全面根除，消除本区域红火蚁的蔓延和危害。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按照国家《红火蚁疫情监测规程》（GB/T23626-2009）、《红火蚁专业化防控实施规程》（NY/T3541-2020）及《四川省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方案》（川植应指办〔2023〕10 号）规定的方法，在遂宁市圣莲岛开展红火蚁根除防控工作，在每次防控前普查监测确定防控重点方向；在防控后普查监测，作为防效检查和评估，达到根除目的。 1、在红火蚁发生区域及全岛开展普查监测 开展根除服务前应监测普查全岛多种类型生境，监测时将监测类型、面积、活蚁巢数量、分布地点等信息录入红火蚁智能化普查监测系统，及时掌握红火蚁分布、发生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数字准，及时预警，指导开展多种形式防控。 2、红火蚁发生区域进行专业化根除工作 开展根除服务时实时反馈红火蚁防控情况，采用科学方式根除计划。紧抓春秋两季红火蚁防控适期，突出防控主攻对象，应选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具有农药“三证”，登记对象为红火蚁的对口药剂，确保防效的同时，严禁使用中等毒性及以上的药剂，避免对人体健康、公共安全、公共设施、农林业生产和生态环境造成更大危害，完成红火蚁根除任务。 3、开展红火蚁普查监测防控技术培训 根除区域培训，以课堂讲授和现场讲解等形式，组织实施地周边群众及相关人员，组织开展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培训，培训场次不低于 2 次，印发红火蚁相关知识技术资料（红火蚁技术单页、挂图、手册等），让项目所在地人员具备一定的红火蚁识别及监测防控知识，印发的技术资料数量根据每次实际参训的人数进行配置。 4、防控效果评估 根除区域每次全面防控后进行监测跟踪，整体全面防控结束后，开展至少连续 9 个月 9 次（每月一次）的监测工作。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四川省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方案》，对根除区防控效果进行检查评估和验收，达到根除的效果。
---	---------	--

3.3.2. 商务要求

采购包 1:

序	符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	---	--------	--------

号	号 标 识		
1	★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 年（730 天）
2	★	服务地点	遂宁市圣莲岛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验收主体：采购人；（2）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3）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4）是否邀请专家：是；（5）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6）是否邀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否；（7）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8）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组织验收。（9）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项目实施服务完成后，由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人上报行业主管部门牵头成立检查验收专家组，专家组成员由省、市行业主管部门安排。（10）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采购文件要求及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项目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11）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采购文件要求及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项目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12）履约验收标准：①根据《四川省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方案》（川植应指办〔2023〕10 号）和《红火蚁专业化防控实施规程》（NY/T3541-2020）要求开展检查验收，并形成验收报告。②其他未尽事宜《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13）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合同签订后服务期限第一年内，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2、所有服务内容实施完成并通过省、市主管部门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3、监测工作结束确定灾情无反弹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①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合法正常履行。②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成交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2）解决争议的方法：①本项目采购合同当事人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的，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 30 日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②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应由败诉方负担。③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3.4. 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1、报价要求 (1) 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履约过程中所有的人工、设备、差旅、劳务、培训、宣传资料印刷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含税费用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补偿。(2) 本项目的金额为根除圣莲岛范围红火蚁,并经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的全部费用。

★2、付款约定 (1) 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及凭证资料。采购人收到有效的等额发票及凭证资料后,以银行转账(公对公)的方式向供应商支付相应款项。(2) 供应商变更收款账户的,应当在变更后 1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采购人,因供应商未及时通知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在变更通知到达采购人前,采购人按原账户信息进行价款支付的,视为已完成支付义务。(3) 若因财政资金未下达或财政资金年终决算关账等客观原因导致采购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中标供应商不得以采购人未支付资金为由拒绝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

★3、其他要求 (1) 本项目自采购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止,服务过程中的人身、财产、环境等一切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包含赔偿),均与采购人无关。(2) 本采购文件所引用的 GB/T 国家标准、地方或行业标准,若在项目采购阶段或项目执行阶段有新标准发布时,直接按发布的新标准实施,本采购文件或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再就此进行调整。(3) 为保证产品质量达到服务效果,供应商承诺成交后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因本项目履约需所使用的有效的农药“三证”复印件,不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要求的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并上报财政部门。